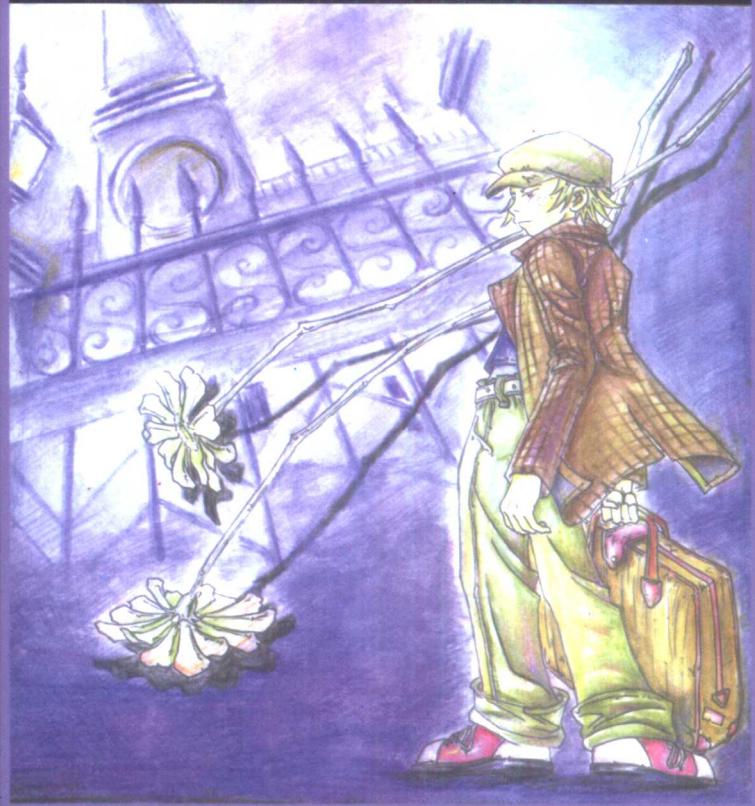


世 界 文 学 名 著 宝 库

苦儿流浪记

Ku Er Liu Lang Ji

·青少版·



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

苦川游记

Ku Chuan Travel Notes

卷之三



• 世 界 文 学 名 著 宝 库 •

• 青 少 版 •

苦 儿 流 浪 记

原著：[法] 埃克多·马洛

改写：杨柳

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

MA056/08

苦儿流浪记——世界文学名著宝库丛书

绘画:李先芝 效果制作:李冠中

缩写:杨柳 责任编辑:赵琼艳

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80×1230 1/32 印张:8.125

2001年3月第一版 2001年3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00001~10 000

ISBN 7-5322-2668-9/J·2547

定价:11.80元

前　　言

《苦儿流浪记》是法国十九世纪著名作家埃克多·马洛写的一部情节剧小说。

小说的主人公雷米是英国某世袭贵族家的长子。在他六个月时，他的叔父为了霸占侄儿的财产，偷偷将他抱走，丢弃在巴黎街头。他的养父巴伯兰将他捡回家，养到八岁后，又把他卖给了江湖艺人维泰利斯。

从此，雷米开始了他以流浪小艺人身份浪迹天涯的生活。在这段流浪的痛苦生活中，雷米经历了许多事：他曾在漫天风雪的森林中受到野狼的袭击；在矿井里遇到洪水的侵袭；险些因饥寒交迫冻死在花农门前……

然而，不论环境多么恶劣，雷米始终抱着坚定的信念，凭着顽强、坚韧的意志，克服了重重困难，终于和生母团聚。

这部小说自问世以来，曾被译成英、德、俄、日等多种文字，受到全世界读者，特别是少年朋友的喜爱。它不仅故事情节生动有趣，跌宕起伏，扣人心弦。而且能净化人们的灵魂，激励人们的意志，这部不朽的名著以它巨大的艺术魅力影响了一代又一代读者。直到今天，它仍在法国重印出版，并多

• 苦 儿 流 浪 记 •

次被搬上银幕，受到观众的普遍欢迎，被誉为法国文学史上不朽的作品。

编 者
2000 年 10 月

• 苦儿流浪记 •

目 录

—————

第一章	1
第二章	3
第三章	9
第四章	14
第五章	18
第六章	21

• 苦儿流浪记 •

第七章	26
第八章	30
第九章	33
第十章	37
第十一章	47
第十二章	52
第十三章	57
第十四章	67
第十五章	76
第十六章	82
第十七章	94
第十八章	101
第十九章	109
第二十章	114

• 苦儿流浪记 •

第二十一章	129
第二十二章	141
第二十三章	146
第二十四章	151
第二十五章	160
第二十六章	165
第二十七章	170
第二十八章	176
第二十九章	185
第三十章	190
第三十一章	197
第三十二章	203
第三十三章	207
第三十四章	211

• 苦儿流浪记 •

第三十五章 218

第三十六章 231



第一章



• 1 •

在一个叫夏凡侬的贫穷山村里，有一个叫雷米的男孩。他的爸爸长期在巴黎打工，几乎没有回过家。他和妈妈相依为命，日子虽清苦，但十分快活。

一天，雷米正在门口帮妈妈劈柴，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推门走了进来。

“这是巴伯兰大嫂的家吗？我从巴黎给您带消息来了。”

妈妈听到声音，急忙走了出来：“啊，我的主啊！巴伯兰一定遭到灾祸啦！”

“是的，您丈夫受了伤，现在住在医院里。不过，您千万别着急，他只是残废了，没有生命危险，过两三个月，他就可以回家了。”

“干嘛要等这么长的时间？”妈妈直瞪着眼睛问。

“伤养好了，还得打官司呀！”

“打官司？打什么官司？”

“巴伯兰是在做工的时候被打伤的，照理公司应该付给他一笔赔偿费，但是他的老板不愿给，所以我就叫巴伯兰到法院去控告老板。”

“打官司得花很多钱吗？”

“当然。可是，如果官司打赢了，巴伯兰下半辈子就不用再为生活发愁了！太太，巴伯兰要我转告您，请暂时忍耐一下，尽量寄钱给他。”

陌生人把话说完，就走了。

雷米家本来生活就很困难，哪有钱寄到巴黎去！可是为了爸爸，巴伯兰妈妈还是东拼西凑，拿出了一笔钱寄到巴黎。

不久，爸爸来信说，钱不够用。妈妈没有办法，决定把家里惟一值钱的奶牛卖掉。

没隔多久，牛贩子来了，他仔细打量奶牛，露出不满意的神态：“这牛太瘦了，我买下来一定会赔本的。不过，你这位太太挺和气的，我就帮个忙，把它买下来吧！”

牛贩子付了钱，要牵走奶牛，可是奶牛好像明白是怎么回事，“哞哞”惨叫着，不肯出牛棚。

雷米想请求妈妈不要卖掉奶牛，可是为了爸爸，他只好忍住。

妈妈轻轻走到奶牛身边，说：“卢雷，不是我们要卖掉你，我们也是没法子呀！求求你跟这位大人去吧！”

奶牛好像听懂了她的话，步履蹒跚地跟着牛贩子走了。

妈妈和雷米站在门口，悲伤地目送着它，直到它走远，看不见了，他们还呆站在那里。



第二章



◆3◆

卖掉奶牛不几天，狂欢节到了。往年过节，巴伯兰妈妈总是要给雷米做好吃的油炸鸡蛋薄饼和炸糕。可是今年没有牛奶，也没有奶油，他再也吃不到这种好东西了。

这天中午，雷米从外面回来，竟意外地发现妈妈正往陶瓷面盆里倒面粉。

“哟，面粉？”雷米说着，走了过去。

“对了，我的小雷米，还是精白面粉哩！你闻闻，香喷喷的。”她微笑着说，“你知不知道面粉可以做什么东西？”

雷米本来想回答，但是，想到家里既没有牛奶，也没有奶油，恐怕说出来会叫妈妈难过，只好说：

“可以做面包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“做疙瘩汤。”

“还有呢？”

“还可以做……”雷米踌躇了一下说，“我不晓得。”

“怎么不晓得！怕妈妈心里难过，所以故意不说，对不对？好孩子，现在你打开桌上的篮子，看看里面是什么？”

雷米好奇地打开篮子，不由得大吃一惊。因为，那篮子里不但有牛奶，还有鸡蛋、奶油和三个苹果。

“妈妈你要做……”

“今天是狂欢节，妈妈特地向邻居借了些面粉和奶油，给你做煎饼吃。雷米，快，把牛奶拿出来，然后，在碗里打个鸡蛋。”

妈妈和雷米开始忙起来了。妈妈把牛奶和打散的鸡蛋倒在面粉里和好，然后再把奶油倒在锅里。

“吱……”锅底发出一阵清脆的声音，一会儿，满屋子充满了香味。要知道，他已经好久没有闻到这种香味了。

就在这时，屋子外突然响起了脚步声，紧接着就是一阵“咚咚咚”的敲门声。

妈妈以为是邻居来借火种的，连头也没回，便问：“谁呀？”

只听“咕咚”一声，一个男人闯了进来。

雷米借着火光，看见他穿着白色工作服，手里拿着一根粗木棍。

“这里正在过节呀？还挺懂得享受嘛！”

“哎哟，我的主啊！”巴伯兰妈妈听到这粗暴的声音，调转头一看，不由得大叫起来：“是你呀，巴伯兰？”

然后，她一把抓住雷米的胳膊，把雷米推到那个男人面前，说：“这是你爸爸，快叫爸爸！”

“爸爸？这是我的爸爸！”雷米迟疑地走过去，想要亲一亲他，可他却用木棍一挡：

“这是谁？你不是对我讲过……”他转过脸，对着巴伯兰妈



妈说，“你为什么没照我的吩咐去做？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可是什么？对我们来说这是个累赘！”

他凶狠地举着木棍，迈步逼近雷米，雷米吓得直往后退。

他上上下下打量了雷米一会儿，又转过身，对巴伯兰妈妈说：“我看你们正在过狂欢节呀！我的肚子可是饿得‘咕咕’叫啦，你做了什么晚饭？”

“煎了些薄饼。”

“我看见了。不过，我步行了十里路，你总不能只让我吃薄饼吧？”

“可我这里什么也没有啊！再说，我们也没有想到你会回来。”

“怎么没有东西？”他环顾四周，“有黄油，还有洋葱。”他说着，往饭桌旁一坐，“用洋葱加黄油烧碗汤，把薄饼端上来！”

巴伯兰妈妈没有回嘴，一切都按照他丈夫的要求去做。

雷米蜷缩在屋角，惶恐不安地望着桌边狼吞虎咽的男人：“难道这么一个冷酷无情的人，竟然是我的爸爸？”当他和爸爸四目相对的时候，雷米赶紧垂下眼皮。

“小鬼，你的肚子不饿吗？”爸爸问。

“不饿……”雷米回答。

“那就去睡吧！要不，当心我揍你！”

雷米逃也似地跑到自己的房间，盖上被子。可是他怎么睡得着呢？一想到这么个粗暴的人，竟然是他的父亲，他不禁鼻子一酸，眼泪流了出来。

忽然，雷米听到一阵沉重的脚步声，向他这边走来。

“他睡着没有？”

“他睡着了。这孩子一躺就着，你尽管说好了，不用担心他听见。”

“你的官司打得怎么样呢？”

“输了！法官们判我不该站在脚手架下面，所以，包工头分文也不给。”

“钱白扔了，人残废了，成了穷光蛋。瞧，好像这还不够，回到家，又看见多了这个累赘。你倒说说，为什么不照我说的，送他去孤儿院？”

“我不忍心。”

“他又不是你的孩子。”

“话是不错，可是，我一把尿一把屎把他养到这么大，怎么忍心再将他送走？”

“嘿，感情还挺深的啊！”

“想一想，如果将来有一天，他的亲生父母要来接他回去，那时候该怎么办？”

“你把他送到孤儿院，将来叫他们到孤儿院去接不就得了吗？我真是做了一件大蠢事，以为他父母总有一天会拿钱来将他接回去的，我们抚养了他，他们会报答我们。早知如此，那时候我不该把他捡回来。”

“巴伯兰，你到巴黎去了一趟，人整个变了！”

“变成残废了，而且穷困潦倒，怎么能不变呢？告诉你吧，我没能力抚养这个累赘！明天我就到村公所办理手续，把他送到孤儿院去。现在我就去给弗朗索瓦打个招呼，一个钟头以后回来。”

门“吱”地一声打开，然后又重新关上。等到沉重的脚步声消失的时候，雷米忍不住跳起身来，叫道：



“妈妈！妈妈！”

妈妈三步并作两步奔到雷米的床前：

“哦，雷米，你还没睡啊？”

雷米来不及回答，就“哇”地一声哭了起来。

“啊，我们说的话你都听到了？是不是？”

“是的，你不是我的妈妈，他也不是我的爸爸。”

“哦，雷米，原谅我一直瞒着你。”妈妈紧紧地抱着雷米，温柔地说，“你是八年前爸爸在巴黎的路边捡到的。那是一个大清早，他正要上班，忽然听到路边有婴儿的啼哭声。他走上前一看，原来是一个弃儿，那就是你。巴伯兰把你抱起来的时候，发现不远的树旁躲着一个男子，慌慌张张地跑开了！”

“那个跑掉的人是我的亲爸爸吗？他为什么要把我丢掉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巴伯兰看到你身上穿的是镶着花边的上等绸衣，当时就断定你是上等人家的孩子，他们一定有什么隐情，才把你丢掉的。我们本想暂时收留你，也许有一天，你的亲生父母会把你接回去，你爸爸甚至梦想他们会重重地酬谢他，所以，才把你留下来。可是，过了这么多年，你的亲生父母并没有来接你，巴伯兰等得不耐烦了，要我把你送到孤儿院去。”

“我不想去孤儿院！”雷米抓住妈妈的衣襟直喊，“妈妈，求求你，别让我去孤儿院。”

“不去，我的孩子，妈妈有办法让你不去孤儿院。你爸爸不是个坏人，他是因为贫穷才变成这样的，往后，我们干活，你也干活。”

“行，只要不去孤儿院，干什么都行。”

“那你赶快去睡吧，你爸爸看见你没睡，会不高兴的。”

妈妈说完，亲亲雷米，给他盖好被子，让他脸朝墙壁快睡。